



春秋屬辭卷之二

新安趙訪學

存策書大體第一之二

卜郊不從牛災猶三望郊不時皆書

僖三十一年夏四月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

宣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

成七年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鼯鼠又食其角乃免牛夏五

月不郊猶三望朝上十年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

襄七年夏四月二卜郊不從乃免牲十一年夏四月卜郊不從乃

不郊

定十五年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朝上夏五月辛亥郊

哀元年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改卜牛朝上夏四月辛巳郊

成十七年九月辛丑用郊

以上書郊祀非禮者九四卜郊不從猶三望者一牛傷不郊猶三

望者三三十四十五上不從不郊者各一牛傷改卜牛五月郊者
一四月郊者一九月用郊者一郊者祈穀于上帝之祭也除地
郊以行禮故即其祭處名之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
于上帝是也孟春謂夏正建寅之月元日謂上辛上帝大微之
也郊後望祭四方謂之四望魯僭郊禮唯祀蒼帝而三望不敢用
上辛同常祀三上不從則不郊蓋雖僭而猶不敢盡同於天子也
其禮牛卜吉則爲牲牛傷則改卜帝牛有變卜稷牛稷牛唯具是
爲卜牲上二月上辛不吉則卜中辛卜中辛不吉則卜下辛三上
皆不吉則不郊是爲卜日不郊則卜免牲卜吉則免不吉則饗而
待明年具牲時卜用是爲卜免牲蓋卜牲與免牲皆周禮也因卜
日以決郊之從否則魯君自知其僭明不敢專也然春秋無書三
月郊者蓋牛不傷卜而從郊以建寅之月得郊之時不從不郊不
敢疆卜得禮之當故皆不書其書者皆志變異與非禮也

事一牛傷也改卜牛又傷異之甚也非禮之事有四疆上過時
三望用郊也穀梁傳曰郊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五上疆也公羊
傳曰求吉之道三此言疆卜之非禮也月令天子祈穀而後躬耕
帝籍左氏傳曰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故啟蟄而郊郊而後耕此言
過時之非禮也傳又曰望郊之細也不郊亦無望可也此言猶三
望之非禮也九月言用郊者用其禮以祈福而不爲農事也成公
以國有內難君臣外見執辱而頻年出師未已故竊天子類造之
意用郊祀以告事而祈焉在魯郊中尤爲僭妄此用郊之非禮也
魯郊本非禮然既歲卜而郊則史不勝書故於非禮中記其又失
禮者如此其言免牲不言不郊者從可知也言免牛復言不郊者
間有事也言牛死則言不郊牛傷得再卜須言不郊義乃盡也不
言免牛而言不郊者卜不吉不免也然三傳所說失禮之事往往
不同左氏穀梁初不言魯郊爲僭公羊傳曰卜郊非禮也卜郊何

以非禮魯郊非禮也天子祭天諸侯祭土何氏曰禮天子不上郊魯郊非禮故上爾左氏殊不知此義乃曰禮不上常祀而不上日牲成而上郊上怠慢也是謂牲既成不當更上也魯人自知其爲非禮故雖牲成而不敢必祭猶假上以聽於神左氏乃以常祀議之由不知其爲僭也劉侍讀則曰上郊者上日之吉凶非上郊之可否是以周禮大祭祀上日同論而不察其不從則不郊之義也據大司樂圜丘方澤月令四郊各用其節日祈穀用上辛皆無事於上何氏謂天子不上郊是也凡言前期上日謂如國有大故天子將出皆依郊禮祀上帝及四望類造非常祀則上日爾是也有不從不郊之事乎傳謂啓蟄而郊者爲三代正朔不同故舉上日節氣言之下言龍見始殺閉蟄皆是約夏正四孟月不復舉節氣非謂凡祀以節不以月也杜氏乃謂月前節却雖四月可郊則春秋四月上郊不從不郊者三改上牛而郊者一何必書乎四月

宜郊而郊與不郊皆書則三月郊與不郊何不書也又違左氏過則書之義矣穀梁傳曰郊自正月至于二月郊之時也公羊傳亦曰用正月上辛非唯不詳魯事且失郊之時義矣雜記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曰可以者獻子以此二月宜郊禘知前此未嘗用此二月也春秋唯僖八年書七月禘而正月牛傷皆以在滌書獻子欲以正月日至祀天而以對月日至祀祖僭且異矣宜不行也明堂位言魯以孟春祀上帝于郊鄭氏曰孟春建子之月魯之始郊日以至則由不察明堂位之妄而以郊特牲周始郊之文屬之魯也用郊之義二傳唯譏非時則九月豈復祈穀也哉或曰懼上而不從故不上而直用其禮則是歲初無上郊不從之事何以怠至九月乃不上而郊也若或者釋用與用之之用同則幾於誣矣魯郊祀后稷以配天而欲以宋襄次睢楚虔岡山爲比豈人情乎雖說經好奇一至於此然於

史文詳略後先之間亦不察矣夫魯郊僭竊之罪豈待加一辭哉
顧其變亂禮法悉見于經則學者所當深考爾凡言魯重祭為天
子所賜者皆本明堂位祭統然明堂位言成王命魯世世祀周公
以天子之禮樂遂言是以魯君子孟春乘大路載弧韜旂十有二旒
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則是言魯人因有大廟重祭而僭
郊郊非成王賜之也僖公作頌以郊為誇其言曰錫之山川土田
附庸而已不言有天子禮樂下文即言周公之孫莊公之子龍旂
承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使果成王之賜作頌者當顯稱之以釋
其僭竊不當直自僖公言之也其他如傳載祝佗言魯公分物甚
詳使有天子禮樂不當但言備物典策而已唯呂氏春秋言魯惠
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天子使史角往魯人止之近代學
者多從其說然東遷之後諸侯僭天子大夫僭諸侯其事多矣未
必皆嘗請于天子而天子賜之也

九 天災鼓用牲于社

莊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 三十年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文十五年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以上日食書鼓用牲于社者二大水書鼓用牲于社于門者一社者地示之祭記曰家主中霤而國主社示本也唯為社事單出里唯為社田國人畢作唯社丘乘共築盛所以報本反始也諸侯祭社有常禮史不書此為日食伐鼓于社僭天子不用幣而用牲志非禮也左氏舉叔孫昭子之言曰日有食之天子不舉伐鼓于社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又曰凡天災有幣無牲非日月之眚不鼓其說是也唯莊二十五年傳曰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非常也唯正月之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則又仍季平子之失故劉氏辯之曰夏書記季秋月朔亦有伐鼓之事

豈必正陽之月哉胡氏曰禮諸侯旅見天子入門不得終禮者四而日食與焉古者固以是為大變故周官鼓人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僕贊之蓋時周禮久廢左氏隨所見聞傳著其說多不合如此

大雩不時

桓五年秋大雩

僖十一年秋八月大雩 十三年秋九月大雩

成三年秋大雩 七年冬大雩

襄五年秋大雩 八年秋九月大雩 十六年秋大雩 十七年九月

大雩 二十八年秋八月大雩

昭三年八月大雩 六年秋九月大雩 八年秋大雩 十六年九月

大雩 二十四年秋八月大雩 二十五年秋七月上辛大雩季辛

又雩

定元年九月大雩 七年秋大雩 九月大雩 十二年秋大雩

以上書大雩者二十又雩一又雩不言大承上文可知也雩皇祭也月令仲夏之月天子命有司為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鄭氏曰陽氣盛而常旱山川百源能興雲雨者也雩吁嗟求雨之祭也雩帝謂為壇南郊之旁雩五帝之精配以先帝也鞀鞀琴瑟管簫于厥羽毛竿笙鍾磬皆作曰盛樂凡他雩用歌舞而已春秋傳曰龍見而雩雩之正當以巳月凡周之秋三月之中而旱亦脩雩禮以求雨天子雩上帝諸侯以下雩上公周冬及春夏雖旱禮有禱無雩此鄭氏言天子諸侯雩祭之別也魯諸侯之國雩禮竟內山川請雨於上公有歌舞而無樂既備郊以祈穀遂僖天子盛樂以雩上帝過則雩於秋又甚則雩於冬於借禮之中又有失焉史皆書之志非常也杜氏曰雩夏祭所以祈甘雨始身也雩用事防有旱災而祈之至於四時之旱則又脩其禮此說亦與又曰雖秋雩非過則誤矣雩當以首夏為正四時之旱當以而巳

禮記卷三 大雩 六十五

雩皆過也左氏釋大雩曰旱也九八處杜氏謂以別過雩亦非左
 氏釋經先後詳略本無義例何以見不釋者之非旱而為過乎
 三十五年一月而再雩釋曰旱甚也定七年一時而再雩謂非旱
 甚可乎乃獨以為過何也又曰雩而獲雨故書雩而不書旱雩不
 得雨則書旱以明災成此說本穀梁為得史氏之義經書不雨大
 旱皆雩而不雨故也今考春秋不書六月大雩與不書二月如
 然郊必書曰雩不書曰者魯雩於秋以禱旱也故過祀節未遠者
 不月遠者則月見閔雨之勤怠也必一月再雩然後日著其瀆也
 苟甚遠則又不月異冬雩也春秋雖書大雩之僭猶以閔雨勤怠
 見義不以非禮而忘民也傳曰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
 嘗閉蟄而烝過則書嘗魯史舊法公羊傳於桓八年正月烝殺嘗
 事不書之例義與此同而誤以為筆削之旨今考獲麟後一書秋
 八月大雩而郊廟常祀皆不書不待聖人然後削之也然公羊書

事之例唯時祀時田言之以其皆有常時故也穀梁於親迎言者
 猶未失本意而未嘗泛及他事至近代說者遂以一經所書皆為
 非常而常事不書則非一家之過矣

十一 禘必因事而書義在用禘稱禘義不在用禘稱事

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大廟用致夫人
 文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宣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經萬入去籥
 閔二年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
 昭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定八年冬從祀先公

以上禘于大廟者三書禘者一書大事者一書有事者一禘于莊
 公者三書吉禘者一書有事者一書祀者一禮不王不禘東遷遂
 侯僭用天子禮樂於是有禘其禘以代禘為常祀史不悉書唯於

非禮之中記其又非禮者以詳事變而僭竊之罪固不待悉書而後見矣哀姜通慶父與弑閔公齊人取而殺之不可祔于宗廟既越八年僖公卒用禘而致之莊公來未闕而言言禘于莊公是用禘於其主也即此一簡而魯僭主禮為常祀又用以致不當祔之夫人既用禘於群公又用於未祔之主其罪非一端矣所謂義在用禘則稱禘是也閔君也僖臣也臣受國於君如子受國於父而文公因禘而逆祀升僖於閔上陽虎祈亂順祀而禘于僖公皆直書其故而不言禘然言大事言濟僖公言從祀先公則禘可知矣仲遂立猶繹叔弓卒去樂為記繼禮得失故略言有事而已所謂義不在禘則稱事是也記禮者言成土賜魯以天子禮樂使祀周公今謂之僭者明堂位祭統言魯禮多誣使成王果有以康周公亦未必盡如其說如特牲公食侯之宮縣而祭以白牡擊玉磬朱干設錫冕而舞大武秉大路諸侯之僭禮也故傳言魯有禘樂魯

有禘祀當時諸侯僭天子禮樂不唯魯也豈皆有天子之賜哉魯儒欲以四代禮樂夸魯而諱其僭竊故託言皆成王所賜使若不與他國僭竊者同實不足據也然明堂位言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而已初不言成王之賜有禘其所自出之禮也若魯頌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又言周公皇祖則是遂及文王矣衛蒯瞶稱皇祖文王烈祖康叔則魯頌所稱皇祖謂文王烈祖謂周公明矣當時諸侯祖天子故稱始封之君為烈祖所自出之王為皇祖而魯有周廟鄭有厲王廟晉盟稱先王先公既僭重祭又及其所自出不唯魯也謂皆天子賜之可乎鄭康成謂天子諸侯喪畢合先君之主於祖廟而祭之謂之祫後因以為常魯禮三年喪畢而祫明年春禘於群廟自後五年一祫一禘今謂以禘代祫者禘與祫皆合祭天子有禘有祫諸侯有祫無禘魯用天子禮樂故以禘代祫閔二年吉禘于莊公文二年大事于大廟即是喪畢之祭既喪服將

關於莊公稱禘則大事于大廟非禘可知豈有明年禘於群廟之
 事乎晉人亦曰以寡君之未禘祀則當時以禘為三年喪畢之盛
 祭明矣蓋五年第二禘不見于經僖八年禘于大廟宣八年從祀
 先公則第三禘也此與三年喪畢後因以為常之禮合既於是年
 稱禘則從祀非禘可知亦不合五年再殷祭之數鄭氏謂喪畢各
 先君之主於祖廟而祭其說得禮意但謂魯禮喪畢而禘明年禘
 於群廟則惑於左傳禘于僖公襄公之文而不考其年之不合也
 禮經有禘于大廟篇名則禘于大廟周制也僖八年禘于大廟是
 也謂魯禘于大廟不言禘可乎魯既以禘合祭又以禘合祭于諸
 侯五廟四時分祭合祭事體煩重已不易行又三年一盛祭不可
 復加矣其謂五年再殷祭一禘一禘則又惑於王制諸侯禘禘一
 牲一禘之文也且既以春禘夏禘為夏殷禮矣則禘一牲一禘乃
 時禘之一爾謂魯之盛祭一禘一禘何所考耶左氏去春秋時未

遠而魯未滅亡當時祭禮大略必有可考者故有事于武宮從祀
 先公傳皆以為禘杜氏因謂禘為三年大祭之名所以審諦昭穆
又曰禘非三年大祭而書禘則禘禮也傳曰禘于襄公亦其義也
 蓋不以禘說為繁也公羊傳曰大事大禘也先儒因謂有事為禘
 禘今知不然者當時既以禘代禘且用之群公則必不舍禘而禘
 于大廟魯用天子禮樂則雖禘亦曰禘而已時禘則時享之合食
 其禮只及有廟之主如王制言嘗禘烝禘當書時祭之名故凡言
 大事有事皆禘無疑也公羊釋大事為大禘而不釋禘為何祭蓋
 不知當時祭法變革之由唯見經有大字而遂以為大禘爾范蠡
 解穀梁亦以禘為三年大祭之名皆本左氏傳言之但三年一禘
 之期雖合而或禘于大廟或禘于群公此先儒之所未通者蓋禘
 于大廟其常也禘于群公則殺通之慶父雍徹之三家盜竊之陽
 虎所為詎可以其不合禮意而他為之說乎趙伯循曰以其不追
 配故直言莊公而不言莊宮明用其禮物爾不追配也蓋趙氏謂

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於始祖之廟以其始祖配之而不及群廟之主故魯禘唯於周公廟追配文王雖本大傳而不得其言之意大傳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大祖大夫士有善省於其君于祫及其高祖蓋以禘與祫對言則大夫士及其高祖諸侯及其大祖王者則又上及其祖之所自出其禮皆合食可知矣若謂魯於周公廟禘文王則三傳及記禮者皆無其說王者之所自出無廟則宜於大廟追配魯既有周廟安得虛而不祭但為藏主之室乎據魯禮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享以駢牲既推文王之祭與郊祀並言而次章別言白牡駢剛則不與大廟同合祭之禮明矣黃先生謂於周廟單祭文王以周公配食證以魯頌尤信曰皇祖后稷以尊同牲同也曰降福既多自郊祀言也曰周公皇祖亦其福文自配食所自出之廟言也曰白牡駢剛考孫有慶乃承周公魯公言之其言有序如此九禘皆曰致夫人不

日從祀以家臣祈亂不月志惡之淺深也

十二常祀用夏時過則書

桓八年春正月己卯烝 夏五月丁丑烝 十四年秋八月乙亥嘗
以上時祭三書正月烝一五月烝一八月嘗一公羊傳曰春曰祠
夏曰禴秋曰嘗冬曰烝常事不書此周制四時祭宗廟之名詩小
雅曰禴祠烝嘗于公先王是也詩協韻故顛倒言之周雖改時月
正朔至於四時之祭皆用夏時本月故左氏曰始殺而嘗閉齋而
烝過則書順天道從物宜也周正月即夏仲冬冬承常事不書為
五月再烝非禮故追書正月烝以見其瀆嘗以嘗新為名承稷也
可以薦者衆也烝嘗蓋豐於祠烝又豐於嘗而承嘗皆祫又與
祠祫不同故禮或有闕也以其有闕而再烝愈失之矣然既用五
月再烝則祠祫必廢一祭蓋古者諸侯烝則不祫之義也始殺謂
建酉之月陰氣始殺嘉穀始熟也周八月建未為夏時之夏而嘗

失其時制取具而已故書之壬申御廩災間二日而嘗穀已出廩謂譏不易災餘而嘗非也記災自是一義災與祭適相近在數日間爾史不書祠約者春夏之祭時物未成牲祀從簡無先時之取具後時之贖禮故不見於春秋嘗烝物成禮備又皆禘祭故有以非禮書者王制言諸侯約牲禘一牲一禘嘗禘烝禘周人以約代禘則春夏二祭皆牲也

十三 飾廟踰制作主後時立已毀之宮皆書

莊二十三年秋丹桓宮楹 二十四年春刻桓宮楹下

文二年春王二月丁丑作僖公主

成六年二月辛巳立武宮

定元年九月立煬宮

以上丹楹刻楠各一作主者一立宮者二皆非禮也凡宮廟有一定之制作主有一定之時已毀之廟不再立故十二公作主立宮

飾廟皆不書于策有司遵其時制於事無所勸懲故也莊公特飾禘廟以夸夫人踰諸侯祖廟之制文公欲躋僖公作主於十五年之後失虞練易主之時季文子以寧筆之功自多而立武宮意如以昭公之出禱於煬公而立煬宮一立已毀之廟以旌伐齊之功一立已毀之廟以報不臣之禱史記變禮踰制之始而已飾宮當月立宮當日經於丹楹刻楠不月明不當以非禮加之宗廟於立煬宮不日明事出叛臣又與立武宮不同也

十四 大室屋壞

文十三年秋七月大室屋壞

以上大室屋壞一穀梁傳曰大室猶世室也公羊傳曰世室魯公之廟也謂之世室世世不毀也吳先生曰周之王業自文武始故文武廟謂之世室與大廟皆百世不毀此天子之禮非諸侯所得用也魯人以伯禽廟為世室如周之文武以尊魯公僭也文公忌

慢久不脩廟遂至屋壞春秋書之因見世室非禮

十五 納賂鼎于大廟

桓二年夏四月取郕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大廟

以上取郕鼎納于大廟者一部國文王子所封大鼎其重器也公羊謂宋始以不義得之豈郕嘗迫於宋而以為賂或宋嘗入郕而取之乎桓公喜得郕之重器以薦於大廟而不知取弒君者賂而釋其罪不義甚矣况又陳諸祖廟是無復羞惡之心也史因告廟而書比諸上文成宋亂而桓公之惡自見乃所謂策書之大體也取之於會故不言來歸陳氏以書取為蔽罪於魯釁天

十六 不告月

文六年冬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以上不告月猶朝廟者一周禮大史頒告朔于邦國鄭玄曰天子班朔于諸侯諸侯藏之祖廟至月朔則用特羊告廟請而行之謂

之告朔其日又以禮祭於宗廟謂之知尊其意尊為之則謂之朝正此諸侯奉王教敬祖考之常禮何氏曰先王受朔政乃朝廟明王教尊朝廟私也孔氏曰朝廟亦曰朝享即月之祭是也天子告朔於明堂朝享於五廟諸侯告朔於大廟朝享自皇考以下三廟皆先告朔後朝廟朝廟小於告朔也告朔即告月也文公以閏非常月闕不告朔猶朝于廟廢其大而行其小故書以記其失

十七 考宮用舞初定羽數

隱五年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以上考宮初獻六羽者一考者宮廟初成安土而祭之也其祭有常禮其樂舞有常數故皆不書仲子惠公再娶之夫人祔於廟則禮無二適又不可祔於妾祖姑乃別為立宮以祭之而定其羽數不得同於群廟皆以義起故史書之志禮之廢也成風以下再葬薨葬皆用夫人禮而不言立宮則適妾並祔矣

當祭大夫卒猶繹去樂

宣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人去樂
昭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以上當祭大夫卒書猶繹者一書去樂者一禮樂者先王大典其節文之末皆精義所存諸侯不得妄有損益王制變禮易樂者為不從不從者君流故祭畢聞大夫卒則宜廢繹當祭而泄事大夫卒則宜去樂一失一得史皆書之明禮樂王者一代之定制雖有大故不敢輒變以謹二失之漸也

內逆女夫人至無姑至稱夫人有姑稱婦

桓三年秋公子翬如齊逆女九月齊侯送姜氏于謹公會齊侯于謹夫
人姜氏至自齊

莊二十四年夏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入姜氏入
文四年夏逆婦姜于齊

宣元年春公子遂如齊逆女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成十四年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以上魯逆夫人五桓夫人文姜齊僖女莊夫人哀姜先儒以為齊

襄女僖夫人聲姜先儒以兩會齊桓證為桓女文夫人出姜齊昭

之女魯子叔姬所生宣夫人穆姜齊惠女成夫人齊姜蓋齊頃之

女桓公使卿逆而齊侯送女子謹公會齊侯于謹故書夫人至自

齊而不書翬以夫人至莊公親逆而夫人不與公俱入故書公至

自齊而別書夫人入文公使微者逆故不書其人且不書夫人至

是致當時有貴聘賤逆之譏由叔姬無寵於齊昭故魯人不使卿

逆稱婦者有姑之辭也凡無姑則以夫人禮至有姑則以婦禮至

或謂逆婦姜者公自逆也蓋不思君舉必書之義豈有國君親送

女而史不書者乎況文公春方至自晉必不能復又如齊也宣成

使卿逆女書以夫人至乃史策常法凡昏禮先納采問名納吉乃

納幣又請期乃逆女納采問名納吉納幣請期皆微者之事史不
書所書者唯逆女夫人至二事而納幣必使卿或國君親行
書之夫子脩春秋以國君取夫人同任社稷宗廟之重雖請
迎之禮久廢而逆女夫人至皆不可不書所以存策書之大
若諸侯來逆女則以得禮不書詳內以見實則略外以明義也
者見僖襄昭定哀五公皆不書逆夫人遂以為彼皆親迎得禮
不書而此所書者皆非禮也蓋蔽於穀梁之說莊二十四年書公
如齊逆女穀梁傳曰親迎恒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不正其親迎
於齊也不知春秋治內與治外異若吾君逆夫人雖得禮亦書也
或疑僖公不書逆女襄夫人逆與至是覺葬皆不見于春秋何也今
考僖公聲姜為公子時所取齊女詁公之世有齊怨齊靈姜既
為靈王后故魯不得繼其世昏宋共子之明年襄公始生應亦無
遺女可取祀昏于晉而薛不復通一時難得嘉耦亦可見國君取

女之難傳言公薨立胡女敬歸之子卒立敬歸之姊齊歸之子不
言適夫人無子則襄蓋終身未嘗取正適故薨葬皆不見于經昭
公取於吳為同姓經諱不書在存策書大綱中自為變例孔氏曰
坊記云魯春秋去夫人之姓曰吳其死曰孟 子卒同姓不得稱姬
舊史蓋直云夫人至自吳是去夫人之姓直 書曰吳而已仲尼脩
春秋以犯禮明著全去其文故今經無其事 是夫人如氏亦為公
子曰所取傳言哀公以公子荆之母為夫人 而以荆為大子則哀
公固以妾為夫人矣若隱公則以攝君故夫人卒不成喪不書婦
姜不氏說見變文篇

二十 覲夫人男女同贄

莊二十四年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以上大夫宗婦覲用幣一何氏曰禮夫人至大夫皆郊迎明日大
夫宗婦皆見今按覲夫人常事史本不書宗婦用幣非禮故書之

逆后魯主昏則書過我則書

桓六年冬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以上三公來遂往逆后一凡大昏皆賓主相對行禮王者至事無敵體之義故天子取於諸侯與王姬下嫁皆使同姓諸侯王之時桓王取后于紀命魯主昏嘗使家父來聘則其事前定矣既已納幣契成故祭公來受辭于主昏者而往逆后于紀皆禮之宜也天子不自主故祭公不稱使成使于我故言遂諸家泥於常事不書之說謂書來書遂為非常於是譏祭公罪魯紀而議及天王坐以虛文說經而不以天子昏禮推原之也

襄十五年春劉夏逆王后于齊

以上王臣逆后過魯一傳曰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卿不行非禮也杜氏曰天子不親昏使上卿迎而公監之劉夏獨過魯告昏故不書單靖公官師劉夏也非卿故書名

魯主王女昏書歸同內女

莊元年冬王姬歸于齊十一年冬王姬歸于齊

以上魯主王姬昏書歸者凡主王姬之昏則有姊妹之恩故書歸同內女以尊敬王命亦所謂存策書之大體其莊公與仇人為昏主則實錄而意自見說者乃併其王齊桓之昏一切謂之非常則亦誤矣諸內女書歸有筆削別見

世子生則書

桓六年九月丁卯子同生

以上書世子生一凡世子生必書于策所以尊宗廟重正統蓋國史遺制春秋因之以存策書之大體也禮記內則子生大夫告室名書曰某年某月某日子某生而藏之宰告閭史問史書其一其一獻諸州史蓋卿大夫以下子生皆書況國君生子史宜謹志之但國君世子生其禮甚隆自世子而下為適子為庶子為眾子其禮

每降自宜不得與世子同書于策杜氏曰十二公唯子同是適夫
人長子孔氏曰文公哀公其母並無明文不知是適以否據公衛
之年成公又非穆姜所生蓋其父未為君之前已生縱令是適亦
不書其考之詳矣胡氏曰備用天子之禮載于策名分一定則
自始生至受誓為世子其物采等長固外絕矣匹適奪正之事無
所從起其於策書言外之旨亦已得之若夫叔梁紇故志之二云
正所謂齊東野人之語而諸家猶有引而申之者則學者厭常喜
新之過也

四大夫來逆妻公自主之則書內女來逆婦書

莊二十七年冬莒慶來逆叔姬

宣五年秋齊高固來逆子叔姬據下書及子叔姬來明左氏文闕

僖二十五年夏宋蕩伯姬來逆婦

以上大夫來逆妻內女為大夫妻來逆婦一穀梁傳曰諸侯之

子嫁於大夫主大夫以與之來者接內也范氏曰接內謂與君為
禮也劉氏曰蕩伯姬嫁不見經蓋內女雖親體不敵不書于策所
以尊君也今君以愛易典主大夫之昏是卑朝廷而慢宗廟非安
上治民之節也今按傳言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公
在齊成昏則自主之說明矣公自主故史書之內女非夫人歸寧
不書蕩伯姬以逆婦書

五娣姪不與適俱行則書國亡反其宗祀所在則書

隱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

以上娣歸一杜氏曰叔姬伯姬之娣也至是歸者待年於父母國
不與適俱行故書蓋姑娣妹適諸侯為夫人為娣姪雖有貴賤其
為先君遺體則一而已

莊十二年春王三月紀叔姬歸于鄆

以上娣歸宗祀所在者一叔姬始從紀侯去國至是紀侯卒而紀

季以鄫事齊為附庸猶存其宗祀乃歸于鄫以終焉由魯去故告于廟而書之古者婦人有歸宗之義叔姬不終于魯而歸鄫者齊襄既弑紀侯必得反葬王姬歸齊魯為昏主則齊魯之怨亦釋故叔姬歸鄫以奉紀侯之祀稱歸者從來盛反國之文也公羊傳謂徒歸于叔言之不詳杜氏以歸為初嫁之文不考婦人始終書歸之義好異者遂誣叔姬以罪則亦誤矣來不書國滅非歸寧也

世來媵踰制則書

成八年冬衛人來媵 九年夏晉人來媵 十年夏齊人來媵

以上來媵者三公羊傳曰諸侯取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三國來媵非禮也傳曰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今按媵常事史不書書備晉者為下齊人異姓來媵過九女之制也與書正月烝為五月再烝見例同

春秋左傳卷之二

春秋左傳卷之二

新安趙汝學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三

世凡公薨書地祇則諱而不地未成君書卒不成喪不書葬

隱十一年冬十一月壬辰公薨

桓十八年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 丁酉公之喪至自齊 冬十二月

己丑葬我君桓公

莊三十二年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閔元年夏六月辛酉葬我君莊公

閔二年秋八月辛丑公薨

僖三十三年十二月乙巳公薨于小穀

文元年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文十八年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 冬

十月子卒

宣十八年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

成元年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成十八年八月己丑公薨于路寢 十二月丁未葬我君成公

襄三十一年夏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 秋九月癸巳子野卒 冬十

月癸酉葬我君襄公

昭三十二年十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

定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 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定十五年夏五月壬申公薨于高寢 九月丁巳葬我君定公兩不克

葬戊午日下曷乃克葬

以上公薨十一也死而書地書葬者九實弑書薨不地且不葬者二

未踰年不成君書卒不地且不葬者三凡公薨必書其地者詳內

事重凶變也薨于路寢正也別宮皆非正也隱閔實弑書薨者之

有諱國惡之義臣子不忍斥言不書地者既諱其弑則併及於

弑之地也然書薨不言地則雖諱而實亦不可掩矣不書葬者隱

以攝主遇弑閔幼而遇弑皆不以君禮成其喪故其葬不書也桓

戕于齊既諱且書其地者為死在外不可沒也信文而小死葬皆

以君禮昭公客死于外而以喪至然定公必殯而後即似孫雖

不臣猶不敢不成其君喪也嗣君未踰年書卒不地且不得以君

禮葬降成君也子般子赤實弑而諱同成君也未葬則用父前子

名之義子般子野是也既葬不名無所屈也子赤是也此皆魯之

遺法有不待筆削而義已明者所謂策書之大體也公羊穀梁不

達斯義見春秋弑君不書葬者之多而不得其說乃為之辭曰君

弑賊不討不書葬以為無臣子也然內於桓公書葬而辭窮則又

遁其辭曰讎在外也外於許悼書葬而辭窮則又遁其辭曰是君

子之赦止也至於蔡景書葬則無以為辭矣於是又有為之說者

曰漏刺天下之諸侯也學者習聞其辭義之雋而未有能辯其失

者陳氏有取於左氏不成喪之說而又誤以為脩春秋者不成之
為君則併左氏所以為言之意失之由不知有存策不言大體之義
故也今考之經傳以求魯史策書之法則內之葬必成後而後言
不成其喪則不告于諸侯諸侯亦不來會故不書也傳曰改葬惠
公公弗臨故不書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豈益公葬不為喪主
則禮不成皆不成禮不書之類也外之葬以我往會而後書或彼
不成喪而不來告或來告而此不會皆不書也左氏於齊晉鄭君
弒不成喪者每記其實苟無得於聖人之旨則詳述其跡使學者
自求之古人用意深厚如此禮諸侯五月而葬速則不懷緩則怠
考諸時月可見

庚 夫人薨不書地殺于外則諱之而書地不用夫人禮卒不稱
夫人不成喪不書葬

二十一年秋七月戊戌夫人姜氏薨 二十二年春王正月

我小君文姜

僖元年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齊人以歸 十二月丁巳夫人
氏之喪至自齊 二年夏五月辛巳葬我小君哀姜

文十六年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 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
聲姜

襄二年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 秋七月己丑葬我小君齊姜 九
年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穆姜

定十五年秋七月壬申妣氏卒 九月辛巳葬定妣
哀十二年夏五月甲辰孟子卒

以上書夫人薨葬者五 書夫人卒者二不書葬者一 文姜者桓公
夫人哀姜者莊公夫人聲姜者僖公夫人穆姜者宣公夫人齊姜

者成公夫人孟子者昭公夫人妣氏者定公夫人杜氏曰夫人喪
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虞於正寢所

謂反哭于寢二也卒哭而祔於祖姑三也若此則言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其或不赴不祔則為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不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子氏赴而不反哭故稱夫人而不書葬定姒則反哭而不赴故書葬而不稱夫人薨不稱夫人故葬不言小君今按杜氏所述夫人喪禮本隱三年傳例然哀姜殺于外不可言赴八年然後致不可言祔其葬葬無異文何也蓋喪有服葬有制事有異常有變法左氏亦言其大槩爾定姒從夫謚哀公親適母也必無不祔之理傳言不祔安矣春秋之時周禮久廢故有妾母用夫人禮者有適夫人而不用夫人禮者用夫人禮則雖妾母而書夫人不用夫人禮則雖適夫人不書夫人策書實錄而已矣夫人薨不地者啖氏曰婦人無外事薨有常處也趙氏曰公夫人在外薨不以有故無故皆當書地

二十 公服母喪書卒

隱三年夏四月辛卯君氏卒

以上妾母書卒者一娣姪之喪本不登于策此以吾君服其母喪不可不書曰君氏者夫子特筆說見第六篇

二十 妾母用夫人禮稱夫人書薨書葬

隱二年十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文四年冬十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五年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宣八年夏六月戊子夫人贏氏薨 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贏兩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

襄四年秋七月戊子夫人妣氏薨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姒

昭十一年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 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以上妾母書夫人薨者五書葬者四儀禮喪服傳大夫以上為庶母無服服問君之母非夫人則群臣無服蓋庶子為君為其母無服者所以重宗廟也魯昭公欲喪其慈母有司曰不可禮慈母無

服今君為之服是逆古禮而亂國法也若終行之則有司將書之以遺後世無乃不可乎况國君以夫人禮喪其妾母同更氏所當詳也子氏者惠公再取之夫人諸侯不再取再取亦妾也隱為禮故成其母喪以赴諸侯然葬不備夫人之禮故不書葬既不可祔廟又不可祔妾祖姑故別為之宮隱以攝君喪天子之母猶有節也自文公追崇成風王室又為歸含贈會葬以成之其後妾母皆僭夫人禮薨葬備書與適無異而不別為之宮則並祔於廟矣夫子以喪紀國之大典非筆削所加將令學者屬辭比事以觀之既書夫人姜氏薨于夷又書夫人風氏薨既書夫人姜氏歸于齊又書夫人嬴氏薨既書夫人姜氏薨又書夫人妣氏薨則適妾之分已明黷亂之私亦著矣自公羊不明經義創為母以子貴之說漢哀帝因得託以尊其藩邸所生父母及其祖母卒加大號以干正統而貽後禍說經失義其弊一至此哉

以上書大雩者二十又雩一又雩不言大承上文可知也雩旱祭也月令仲夏之月天下命有司為民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鄭氏曰陽氣盛而常旱山川百源能興雲雨者也雩吁嗟求雨之祭也雩帝謂為壇南郊之旁雩五帝之精配以先帝也韜鞞琴瑟管籥干戚羽毛竿笙鍾磬皆作曰盛樂凡他雩用歌舞而已春秋傳曰龍見而雩雩之正當以巳月凡周之秋三月之中而旱亦脩雩禮以求雨天子雩上帝諸侯以下雩上公周冬及春夏雖旱禮有禱無雩此鄭氏言天子諸侯雩祭之別也魯諸侯之國當雩竟內山川請雨於上公有歌舞而無樂既僭郊以祈穀遂僭天子盛樂以雩上帝過則雩於秋又甚則雩於冬於僭禮之中又有失焉史皆書之志非常也杜氏曰雩夏祭所以祈甘雨始夏純陽用事防有旱災而祈之至於四時之旱則又脩其禮此說本鄭氏又曰雖秋雩非過則誤矣雩當以首夏為正四時之旱當禱而已用

雩皆過也左氏釋大雩曰旱也凡八處杜氏謂以別過雩亦非左氏釋經先後詳略本舞義例何以見不擇者之非旱而為過乎昭二十五年一月而再雩釋曰旱甚也定七年一時而再雩謂非旱甚可乎乃獨以為過何也又曰雩而獲雨故書雩而不書旱雩不得雨則書旱以明災成此說本穀梁為得史氏之義經書不雨大旱皆雩而不雨故也今者春秋不書六月大雩與不書三月郊同然郊必書曰雩不書曰者魯雩於秋以禱旱也故過祀節未遂者不月遠者則月見閔雨之勤怠也必一月再雩然後曰著其瀆也苟甚遠則又不月異冬雩也春秋雖書夏雩之僭猶以閔雨勤怠見義不以非禮而忘民也傳曰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嘗閉蟄而烝過則書實魯史舊法公羊傳於桓八年正月烝發常事不書之例義與此同而誤以為筆削之旨今考獲麟後一書秋八月大雩而郊廟常祀皆不書不待聖人然後削之也然公羊常

事之例唯時祀時田言之以其皆有常時故也穀梁於親迎享猶未失本意而未嘗泛及他事至近代說者遂以一經所書皆為非常而常事不書則非二家之過矣

十一

禘必因事而書義在用禘稱禘義不在用禘稱事

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大廟用致夫人

又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宣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人去籥

閔二年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

昭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定八年冬從祀先公

以上禘于太廟者三書禘者一書大事者一書有事者一禘于群公者三書吉禘者一書有事者一書祀者一禮不王不禘東遷諸侯僭用天子禮樂於是有禘其禘以代禘為常祀史不悉書唯於

非禮之中紀其又非禮者以詳事變而僭竊之罪固不待悉書而後見矣哀姜通慶父與弑閔公齊人取而殺之不可祔于宗廟既越八年僖公卒用禘而致之莊公喪未闋而言吉禘于莊公是用禘於其主也即此二簡而魯僭王禮為常祀又用以致不當祔之夫人既用禘於群公又用於未祔之主其罪非一端矣所謂義在用禘則禘禘是也閔君也僖臣也臣受國於君如子受國於父而文公因禘而逆祀升僖於閔上陽虎祈亂順記而禘于僖公皆直書其故而不言禘然言大事言躋僖公言從祀先公則禘可知矣仲遂卒猶繹叔弓卒去樂為記變禮得失故略言有事而已所謂義不在禘則稱事是也記禮者言成王賜魯以天子禮樂使祀周公今謂之僭者明堂位祭統言魯禮多誣使成王果有以康周公亦未必盡知其說如特牲云諸侯之宮縣而祭以白牡擊玉聲采干設錫冕而舞大武乘大路諸侯之僭禮也故傳言魯有禘樂晉

杜氏乃以為王室微弱不能自通于諸侯可謂誣矣且是時齊桓方假王命以示大順魯人其有不弔葬天子者乎文十年公及蘇子盟于女栗傳曰頃王立故也十四年春頃王崩王室無不告魯之理是年傳曰襄仲使告于王請以王寵求昭姬于齊冬單伯如齊使魯不弔葬天子其敢有請於王室乎然則曰周公閱與王孫蘇爭政故不赴者其妄明矣傳記天王崩有秘不發喪定位而後來赴者惠王也有緩告者靈王也有王室亂雖不成尊亦赴者王子猛也豈有二臣爭政遂不告王喪之理乎時王朝猶有尹氏芮伯毛伯蘇子之屬皆世臣也以大喪詔諸侯乃大行人之職不當以二臣爭政而廢傳又言周公將與王孫蘇訟于晉王使尹氏聃季訟周公子晉趙宣子平王室而復之使王室不告喪于諸侯而唯使晉人平二臣之訟可乎亦豈有赴于晉而不赴于魯者乎左氏知史有不赴不書之例而妄意其事以釋書法顧弗思爾竊嘗

有考於辨名實之說而後知三王崩葬不書為天子所削無可疑者春秋之初諸侯不王夷狄外叛故伯者之興得以尊王室攘夷狄為功然其業有崇卑事有得失則其功罪不可無辨此春秋所由作也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蓋自平王東遷以來朝覲獄訟不至貢賦不歸諸侯所以事天子者唯弔喪送葬同列國而已伯者雖知假尊王以示名義而不能身率諸侯享觀于王庭史書朋葬無異文也方伯之所以宣力王室者如斯而已乎春秋當有伯之初諸侯弔葬天子僅存於策者書之不為少變則是以尊王為虛文而名實亂矣是故莊僖崩葬特削而不書晉伯中衰王臣自出以盟諸侯齊商人弑其君執天子之使諸侯恬不為動則楚君以其僭號加中國盟諸侯而惑民聽豈有能正之者自有伯以來天下之勢又一大變而王室亦以無伯而愈卑矣雖區區弔葬之禮僅存君子以為猶不弔葬也春秋當無伯之日而天王崩葬書之

以為常則是以有伯為虛文而名實亂矣是故頃王崩葬特削而不書晉所以辨名實之際而定伯者之功罪也其法與正月不書王會盟不序諸侯相表裏蓋屬辭比事之教如此詳見辨名實篇然此不以入筆削類者以其在存策書中特有所刪為變例之二與一筆一削略彼明此者不同也

隱三年八月庚辰宋公和卒 冬十二月癸未葬宋穆公

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

殤公

莊二年冬十二月乙酉宋公馮卒 三年夏四月葬宋莊公

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

閔公

僖九年春王三月丁丑宋公御說卒

桓公

二十三年夏五月庚寅宋公茲父卒

襄公

文七年夏四月宋公王臣卒

成公

十六年冬十一月宋人弑其君辟曰

昭公

成二年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三年二月乙亥葬宋文公

十五年夏六月宋公固卒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昭十年十二月甲子宋公成卒 十一年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宋平

公 二十五年十一月己亥宋公佐卒于曲棘 二十六年春王正月葬

宋元公

以上宋公書卒者九書葬者六不書葬者三弒而不書葬者三凡諸侯卒彼來赴而此往弔則書不弔雖來赴不書卒於杞德公伯姬之事見之蓋史書卒葬所以志邦交厚薄喪紀敬慢不徒錄外事也但齊等以上大國魯多不敢慢苟非見弒無不書卒者考宋齊晉三國可見殤公與夷公子馮所讎閔公捷弒後國亂昭公杵臼國人不君皆遇弒而不以禮葬如齊之懿莊晉之厲公則諸侯不會無可疑者唯桓公御說卒不書葬蓋迫於葵丘之會不及以

禮致諸侯之送葬者也襄公師敗身傷而卒成公卒後國亂皆不備禮周末文繁禮備或有闕則不敢以葬期告諸侯禮坊記曰子云死民之卒事也吾從周以此坊民諸侯猶有薨而不葬者謂不成喪也是故諸侯不書葬非皆由魯不會苟其國葬不以禮而不以葬期來告亦無由往會之爾九諸侯卒日弔不以禮則不日苟赴不以時則又不月宋成卒後國亂宋共亦必有為故皆不日宋齊等之國王者之後魯不敢慢其不以禮必有故矣九諸侯葬得禮則月不及禮不月必厚葬擬天子而後日著其僭也穆公葬日與夷德其傳國於己而厚葬以報之文共俱日則皆華元不臣之所為也景公頭曼卒在春秋後

桓十四年冬十二月丁巳齊侯祿父卒 十五年夏四月己巳葬齊

公

莊八年冬十一月癸未

齊無知弒其君諸兒 莊九年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

文

僖十七年冬十二月乙亥齊侯小白卒 十八年秋八月丁亥葬齊桓

公

二十七年夏六月庚寅齊侯昭卒 秋八月乙未葬齊孝公

二十四年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

昭公

九月齊公子商人弒其君舍

十八年夏五月戊戌齊人弒其君商人

懿公

宣十年夏四月己巳齊侯元卒 六月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成九年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冬十一月葬齊頃公

襄十九年秋七月辛卯齊侯環卒 冬葬齊靈公

二十五年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弒其君光

莊公

哀五年秋九月癸酉齊侯杵臼卒 冬叔還如齊閏月葬齊景公

六年秋齊陳乞弒其君荼

十年三月戊戌齊侯陽生卒 五月葬齊恆公

以上齊君書卒者九書葬者八不書葬者一不書葬者四桓公入立而葬襄公魯方以齊納糾猶不忘會其葬古人重喪紀如此齊孝公卒傳曰有齊怨不廢喪紀禮也又可為弔贈書卒之證齊昭以五月卒七月公子商人弒舍告以九月則昭公必不成喪傳記閭職郈鄆弒懿公納諸竹中崔氏側莊公于北郭葬諸士孫之里四妻不躡下車七乘不以兵甲齊滅崔氏乃遷莊公殯于大寢又明年葬于北郭不入兆域此二君見弒不以君禮成喪之實也陽生亦弒而書葬者國人諱弒既以卒赴自宜以禮成喪也外弒君書卒者三陽生與鄭伯鬲頑楚子麋也魯曾季赴而書辟不敏也夫子因而不革存策書之大體也後之作傳者於齊鄭二君之卒則曰不使夷狄之民加乎中國之君於楚子書卒而不通則曰申之會十三國諸侯在焉恐貽後世之譏故不革其偽赴者為之諱也說經若是聖人之志荒矣由不知有存策書大

體之義故也齊君書卒皆日姻隣大國往來素厚也葬書日者四皆孝公以前鼎盛僭侈之時齊靈黜天子光而使高厚風沙衛傳牙為太子莊公立執牙殺高厚於是有風沙衛之亂十一月齊侯圍高唐則靈公葬不書月由不及禮明矣舍與齊皆未成君而殺凡未成君皆不成喪簡公壬春秋後卒

僖九年九月甲子晉侯佹諸卒

獻公

冬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

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

惠公

三十二年冬十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三十三年夏四月癸巳葬

晉文公

文六年八月乙亥晉侯驪卒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宣二年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齊

靈公

宣九年九月辛酉晉侯黑臀卒于夷

成公

成十年五月丙午晉侯獯卒

景公

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厲公

襄十五年冬十一月癸亥晉侯周卒 十六年春王正月葬晉悼公

昭十年秋七月戊子晉侯彪卒 九月叔孫婁如晉葬晉平公

十六年秋八月己亥晉侯夷卒 九月季孫意如如晉冬十月葬晉

昭公

三十年夏六月庚辰晉侯去疾卒 秋八月葬晉頃公

以上晉君書卒者十書葬者六不書葬者四弑而不書葬者四獻公卒而國亂惠公以前年九月卒文公以正月入國戊申殺懷公于高梁不告是年冬乃書晉侯夷吾卒而不月杜氏謂文公定位而後來告則二公皆不得以禮會葬可知宣公事齊而不事晉黑壤之會晉人止公故晉成之葬魯人不會晉人謂晉武於葬止魯

君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故晉景之葬成公親送而不書魯公之弒趙盾使穿逆公子黑臀于周而立之壬申朝于武宮必不復成喪厲公之弒晉人葬之翼東門外以車一乘不待踰月此不成喪之實也卿共伯主之葬自襄公始傳記鄭子大叔之言曰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昭三十一年傳文又曰文襄之伯君亮大夫弔卿共葬事昭三年傳文然考當時事迹往往不合豈伯業有感於列國情有戚疏事有緩急不得皆同乎悼公之喪鄭子西弔子蟻送葬此大夫弔卿共葬之制也而魯葬悼公不使卿非定制明矣少姜之喪魯君親弔不納季孫往棧鄭印段弔游吉送葬晉既以少姜之喪告諸侯則不得不往是又以時君之意而為禮者頃公卒鄭游吉弔且送葬一卿兼二事晉人雖詰之而不復討者禮過於古既有所加則時有所損終不可為定制也晉至獻公已為同姓大國文公以後世為盟主故卒無不日自襄公以後皆三月而

葬昭以踰月葬既不及節必無踰制唯文公五月而書曰伯業既成且嘗請隧其厚葬有由矣惠公實前年九月卒史即當時書之自不容書月定公午春秋後卒

隱四年春王二月戊申衛州吁弒其君完五年夏四月葬衛桓公

桓十二年冬十一月丙戌衛侯晉卒 十三年三月葬衛宣公

莊二十五年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惠公

閏二年秋人入衛傳遂言滅衛衛侯赤不言死所懿公

僖二十五年夏四月癸酉衛侯燬卒 秋葬衛文公

宣九年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 成公

成二年八月庚寅衛侯速卒 三年春王正月辛亥葬衛穆公

十四年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 十五年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襄二十六年春王二月辛卯衛甯喜弒其君剽殤公

襄二十九年夏五月庚午衛侯伋卒 秋九月葬衛獻公

昭七年秋八月戊辰衛侯亞卒 十二月癸亥葬衛襄公
哀二年夏四月丙子衛侯元卒 冬十月葬衛靈公

以上衛君書卒者九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二弑而書葬者一不書葬者一衛人既討州吁又能以禮葬其君會諸侯之送者故雖君弑而書葬審喜弑而復衛侯衍衍豈成刺之為君者故葬不以禮則不會而不書葬然魯豈會諸侯納惠公三與成公同盟而皆不會其葬何也齊桓方假王命以霸諸侯而衛人伐周以立子頹故魯不敢復親衛觀齊桓將伐衛而先會公于城濮意可見矣衛成通魯以會晉而晉人止公于黑壤宣公豈無憾於衛乎喪紀之薄則有由矣然魯衛兄弟之國禮尚往來故卒無不日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以立國於破亡之餘其葬不及禮宜也穆公葬獨日者當鞏戰勝齊晉三子自後弔焉哭於大門之外衛人迎之婦人哭於門內送亦如之遂常以葬蓋衛人欲因勝敵變禮以旌先

君之伐其儀物必有踰制者而不知其非也襄公卒衛人告喪於周請命其葬必特從厚以彰示諸侯懿公赤國滅死不赴出公輒卒在春秋後

隱八年夏六月己亥蔡侯考父卒 八月葬蔡宣公

桓十七年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 秋八月癸巳葬蔡桓侯

莊十九年蔡侯獻舞卒于楚

哀侯

僖十四年冬蔡侯貜卒

穆公

文十五年蔡侯甲午卒

莊公

宣十七年春王正月丁未蔡侯申卒 夏葬蔡文公

襄三十年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

襄三十年冬十月葬蔡景公

昭十一年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

昭十三年冬十月葬蔡靈公

昭二十年十一月辛卯蔡侯廬卒 二十一年春王三月葬蔡平公

二十三年夏六月蔡侯東國卒于楚

悼公

哀四年春王二月 庚戌盜殺蔡侯申 哀四年冬十二月葬蔡昭公

以上蔡君書卒者六書葬者四不書葬者二弑殺而書葬者三不
書葬者二蔡侯見執于楚而蔡人會于北杏故荆入蔡蔡自是折
而事楚不與齊桓會盟故蔡侯卒于楚不書穆公書卒而不月不
葬城濮楚敗蔡始從晉厥貉之次蔡復從楚新城之盟陳鄭服而
蔡不來文五年晉卻缺帥師入蔡冬十一月扈之盟傳言蔡侯在
焉而甲午之卒不書是歲魯亦有齊難故莊公文葬晉不暇恤宣
公末年外欲微好于楚而內制于晉及會于宋始兩事晉楚故自
蔡文而後若景弑於子靈戕於楚昭殺於盜彼能以禮葬其君則
魯皆會其葬而不敢忽畏楚故重其與國也春秋弑君賊以禮葬
其所弑君者唯蔡般蓋以子弑父而代之位非他當國者比也東
國卒于楚不日不葬喪歸自遠禮不備也春秋之初蔡序衛上蔡
季歸而葬桓公必有過厚者其後見役於楚死葬宜不備物然不

書月者唯文公蓋古人以送死為大事苟可勉焉不敢不
公朔卒在春秋後

桓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夏葬陳桓公

十二年八月壬辰陳侯躍卒 厲公

莊元年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僖十二年冬十二月丁丑陳侯杵臼卒 十三年夏四月葬陳宣公

二十八年六月陳侯款卒 穆公

文十三年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 共公

宣十年五月癸巳陳 夏微舒弑其君平國 十二年春葬陳靈公

襄四年春王三月己酉陳侯午卒 秋七月葬陳成公蒙上

昭八年夏四月辛丑陳侯溺卒 冬葬陳哀公

定四年春王二月癸巳陳侯吳卒 六月葬陳惠公

八年秋七月戊辰陳侯柳卒 九月葬陳懷公

以上陳君書卒者十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三弑而書葬者一陳君卒多自以其往來者厚也桓公卒而國亂故再赴而再書日其葬必不得備禮自厲公卒至明年春魯以宋鄭之故盟會征戰無虛月遂不會其葬陳既與楚踐土之盟穆公獨後會期歸踰月而卒不書日薄於弔贈無足疑者共公背殯出會諸侯于温遂圍許明年春還又即會翟泉則穆公之葬不會賔主皆有所不暇也共公卒陳與蔡鄭方從楚是歲冬公如晉且不得往會矣靈公葬於楚人討賊踰年之後且不得以備禮書月哀公卒後國亡葬於盟嬖殺馬毀玉加絰於顙而逃豈有會葬之事蓋楚既滅陳以放陳公子招殺陳孔奭葬陳哀公來告而書與書齊侯葬紀伯姬同閔公越卒在春秋後

十一年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 秋七月葬鄭莊公
二十一年夏五月辛酉鄭伯突卒 冬十二月葬鄭厲公

僖三十二年夏四月己丑鄭伯捷卒 文公

宣三年冬十月丙戌鄭伯蘭卒 葬鄭穆公
四年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 襄公

成四年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夏葬鄭襄公
六年夏六月壬申鄭伯費卒 悼公

襄三年六月庚辰鄭伯踰卒 成公
七年十二月鄭伯髡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鄆 八年夏葬鄭

僖公
昭十二年三月壬申鄭伯嘉卒 五月葬鄭簡公

定九年夏四月戊申鄭伯萬卒 六月葬鄭獻公
以上鄭君書卒者十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三弑而不書葬者一始

鄭貳於楚晉人秦人圍鄭秦伯晉使大夫戍鄭而去之鄭既不事晉又受秦成故文公之葬不得以禮會諸侯宣十年傳言鄭人

討幽公之亂斷子家之棺逐其族改葬幽公謚曰靈此歸生君
不以禮葬之實也悼公卒之年楚伐鄭冬豈救鄭成公卒之年晉
楚爭鄭晉乘鄭夜而伐之諸侯之大夫會于戚以謀討鄭則二公
皆以難故不備禮也鄭介晉楚之間而彊於陳蔡其往來者又厚
故鄭君卒無不日者穆公卒時晉楚爭鄭無歲不受兵襄公自楚
子入鄭後終身不敢從晉子費既葬父即稱君以伐許僖公見弑
故三君皆葬不及禮觀陳鄭之葬無書日者而曹祀以下小國多不
月則日月之例可謂明矣聲公勝卒在春秋後

桓十年春王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 夏五月葬曹桓公

莊二十三年冬十一月曹伯射姑卒 二十四年春王三月葬曹莊公

蒙上

三十二年曹伯赤卒

僖公

僖七年秋七月曹伯班卒 蒙上 冬葬曹昭公

文九年秋八月曹伯襄卒 冬葬曹共公

宣十四年夏五月壬申曹伯壽卒 秋九月葬曹文公 蒙上

成十三年夏曹伯廩卒于師 冬葬曹宣公

襄十八年冬曹伯負芻卒于師 十九年春王正月葬曹成公 蒙上

昭十四年三月曹伯滕卒 秋葬曹武公

十八年春王三月曹伯須卒 秋葬曹平公

二十七年冬十月曹伯午卒 二十八年春王三月葬曹悼公

三十二年曹伯野卒

襄公

定四年曹伯通卒

隱公

定八年三月曹伯露卒 秋葬曹靖公

以上曹君書卒書葬者十一不書卒葬者三僖公亦以莊三十二年卒是歲公薨國亂宣不克弔葬聲公野以昭三十二年卒是歲曹人會城成周公薨于乾侯隱公通以定四年卒是歲曹伯會召

陵侵楚二君卒葬亦不書小國無可考曹伯陽哀八年國二按曹桓嘗使子來朝曹文來朝者再二君之卒皆日射姑於莊公之世不朝武公於昭公之世不朝則皆不日其他皆不朝于魯是魯人於曹君唯來朝者備禮以弔不朝者不備其禮也宣公雖嘗來朝然與負芻皆卒于師九卒于師卒于會則赴弔必不得如禮故不月許男新臣其著例也

僖二十三年冬十一月杞子卒

成公

襄六年春王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 秋葬杞桓公

二十三年三月己巳杞伯旬卒 夏葬杞孝公

昭六年春王正月杞伯益姑卒 夏葬杞文公

二十四年秋八月丁酉杞伯郁釐卒 冬葬杞平公

定四年夏杞伯成卒于會 秋葬杞悼公

哀八年冬十二月癸亥杞伯過卒 九年春王二月葬杞僖公

以上杞君書卒者七書葬者六不書葬者一杞夏之裔也桓公之世朝會皆稱侯至莊公時德公始取于魯乃降而稱伯以朝而德公伯姬之卒皆不書直由魯素卑杞來朝不敬輒加以兵是時又必有惡於魯故雖告而不弔爾不然杞小魯大乃敢匿其女與婿之喪而不告乎成公即伯姬所朝之子也畏魯人少恩終身不復敢朝故其卒降而稱子且不會葬杞文有歸田之隙魯人於其來盟亦降而稱子二君之卒皆不日由不以禮弔贈明矣悼公卒于會不可以上事月為疑然杞自桓公結昏于晉以來其卒多日而葬無不會則魯人所以為禮者視勢之崇卑而已杞魯之交詳見杞君來朝下閔公維卒在春秋後

莊三十一年夏四月薛伯卒

昭三十一年夏四月丁巳薛伯穀卒 秋葬薛獻公

定十二年春薛伯定卒 夏葬薛襄公

十三年冬葬
其君比

哀十年夏薛伯夷卒 秋葬薛惠公

以上薛君書卒者四書葬者三不書葬者一弒而不書葬者一傳言周公武公取于薛則薛魯舅甥之國也隱公之世薛侯一來朝後不復與魯通不知何時降而稱伯莊之末年薛伯書卒而不會其葬由再世不朝于魯故魯人慢之襄三年傳晉知武子曰勝薛小邾之不至皆齊故也則薛甚事齊定元年傳宋仲幾曰勝薛吾役也則薛又事宋小國既不來朝則弔贈必薄故卒不日又或赴不以時故不月昭公在外而薛伯穀卒以同盟之故始赴以名於是卒獨日且初會其葬則意如之私也同盟赴以名說在辭從主人篇比不書葬小國君弒葬不告爾

文十八年春王二月秦伯瑩卒

蒙上

康公

宣四年春王正月秦伯稻卒

蒙上

共公

成十四年冬秦伯卒

桓公

昭五年秋秦伯卒 六年春王正月葬秦景公

蒙上

定九年秋秦伯卒 冬葬秦哀公

哀三年冬十月癸卯秦伯卒 四年春王二月葬秦惠公

蒙上

以上秦君書卒者六書葬者三不書葬者三秦之春秋自文公歷五世至穆公任好結昏于晉納晉惠公僖十五年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始見于經既納晉文公城濮之戰溫程泉之盟秦人皆在明年晉侯秦伯圍鄭而秦伯中背晉侯成鄭而去之此秦晉起禍之端也文六年穆公卒春秋不書喪紀之交未及於魯也康公繼脩晉怨既來歸僖公成風之禮又使術來聘且言伐晉於是告喪弔贈之使始行至景公始會其葬則以南北之從交相見也其卒皆不日者有禮而無令贈如其所施也惠公卒獨書日其從厚之由不可考其不月則以遠於魯而或有故則告不以時也但

卒葬言蒙上月多疑例其中雖有不月者亦不可考矣

隱七年春王三月滕侯卒

葬上

滕子卒

宣公

宣九年八月滕子卒

成十六年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文公

昭三年春王正月丁未滕子原卒 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

二十八年秋七月癸巳滕子宣卒 冬葬滕悼公

哀四年秋八月甲寅滕子結卒 冬十二月葬滕頃公

十一年秋七月辛酉滕子廆母卒 冬十一月葬滕隱公

以上滕君書卒者七書葬者四不書葬者三不書卒葬者二滕近魯小國而侯爵文王之後隱七年稱侯書卒不日者不知何君稱侯以朝隱而稱子以朝桓者卒不書僖十九年為宋人所執者名

嬰齊諡宣公卒不書宣九年卒者葬朝文公而卒不日玉帛之將不如曹則魯人弔贈之禮亦薄也成十六年卒者未嘗朝魯而卒日以其施於我者或厚則不得不視施為報也以上皆不會其葬亦不知其名諡自滕成來朝襄公與襄公同盟悼之盟會且又來奔喪於是魯亦遣大夫會其葬而終春秋皆會其葬矣後滕頃嘗來會定公葬

莊十六年冬十二月邾子克卒

二十八年夏四月丁未邾子瑣卒

文十三年夏五月邾子濂卒

成十七年十二月邾子貜卒

襄十七年春王二月庚午邾子貜卒

昭元年六月丁巳邾子華卒

定三年二月辛卯邾子穿卒

文公

定公

宣公

春秋左傳卷三十一

五十八

以上邾君書卒者七書葬者二不書葬者五邾本魯之附庸也入春秋已疆大王命列於諸侯魯屢渝盟伐之故儀父閱魯三世弗一來朝其弔贈之禮宜薄也瑣亦不朝于莊而卒獨日則以莊公謹事齊桓而稍厚其所與也邾後世昏於齊每恃齊以抗魯儀公伐邾者三文公伐邾者一傳曰邾文公之卒也公使弔焉不敬邾人來討伐我南鄙其薄於禮可知而魯常里邾邾不與魯皆此類也定公以魯宣事齊之故朝魯者再世而卒不日宣公朝魯者亦再世而以滅鄆與我其卒初書日則孟獻子之恭也狐貍見敗而聘邾以脩平意可見矣其葬皆不會亦視施為報爾齊景公立齊魯之好復通邾子亦來朝故始會其葬至隱公益來朝來奔葬事魯愈謹而三家侵奪之不已後至入邾以邾子來則以齊景無能為以死而邾日以弱故也魯既歸邾子吳人執之而立太子革邾子復來奔又奔齊卒在春秋後汲冢竹書言魯隱公及邾莊公盟

于姑蔑則邾子穿不應襲其始受命之君之號不可考也

文十八年冬莒弑其君庶其

紀公

成十四年春王正月莒子朱卒

渠丘公

襄三十一年十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

犁丘公

昭十四年八月莒子去疾卒

著丘公

以上莒君書卒者二弑者二皆不書葬莒少昊之後武王所封雄於東夷入春秋即為諸侯惠隱桓僖三公皆嘗與之同盟文七年徐伐莒莒來請盟公孫敖如莒泄盟而庶其之弑始來告而書之宣公事齊嘗及齊侯平莒及邾伐莒取向莒恃晉不事齊又會齊伐莒成公與莒子馬陵蒲皆同盟始書莒子朱卒襄公世魯事晉莒與齊更伐魯而齊州之弑去疾之卒皆書則以同伯王之盟會故也先儒謂莒從夷俗無諡以號為稱故不書葬然莒與魯積不相下會葬與否無所考其卒之不日從可知矣著丘公卒國人

出其子郊公而立其弟庚與即共公也國人出庚與齊人納郊公
事在昭二十三年而郊公卒不知在何歲獲麟後有言狂卒

僖四年夏許男新臣卒 秋八月葬許穆公

月間上事會伐楚月至無其義

文五年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六年春葬許僖公

宣十七年春王正月庚子許男錫我卒 夏葬許昭公

襄二十六年八月壬午許男寧卒于楚 冬葬許靈公

昭十九年夏五月戊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冬葬許悼公

定六年春王正月癸亥鄭師速帥師滅許以許男斯歸

哀十三年夏許男成卒 秋葬許元公

以上許君書卒書葬者五弑而書葬者一許大岳之後國小而近
鄭隱公嘗與齊鄭人許許莊公奔衛鄭分許西偏使許叔居之國
幾亡後因忽突之亂許叔入于許桓公又會齊侯謀定許或曰許
叔即穆公也穆公始與齊桓盟會盟之世伯許服于楚至吳入郢

鄭人因楚敗而滅許以許男斯歸哀元年許男從楚子圍蔡蔡
復封之自許叔入許之後無惡於魯又以楚故喪紀之往來者不
怠故卒多書自新臣卒于師成繼絕於滅亡之後其不月者也傳
曰許穆公卒于師葬之以侯故得書月葬悼公弑而書葬者止出
奔斯繼故以禮成喪也

隱八年夏六月辛亥宿男卒

以上宿君書卒者一宿微國而服于宋故隱元年魯宋盟於其國
其卒日以嘗受地主之供而備禮以弔也國微魯不會葬莊十年
宋人遷宿之後不復列於諸侯矣

文元年冬十月丁未葬世子商臣弑其君頤

成王

十三年葬子商臣卒

穆王

宣十八年秋七月甲戌楚子旅卒

莊王

襄十三年秋九月庚辰楚子甯卒

共王

五十七年二月

二十八年十二月乙未楚子昭卒

康王

昭元年冬十一月己酉楚子麇卒

邾敖

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滅其君處于乾路

靈王

二十六年九月庚申楚子居卒

平王

哀六年秋七月庚寅楚子執卒

昭王

以上楚君書卒者六載者二不書卒者一皆不書葬楚熊通十九年入春秋桓公之世始僭稱王事見史記六年傳始記其侵伐小國莊四年卒子文王能實立十年荆敗蔡師以蔡侯歸始見于經十三年入蔡十六年伐鄭傳記其十九年伐鄭而卒子成子頹立二十三年荆人來聘始通于魯故文元年世子商臣弑君來赴而書晉靈公少不在諸侯楚於是滅江滅六伐鄭以圖北方使蘇來聘殺宣申來告次厥貉代處不始皆書楚子而十三卒不書則以魯方謹於事晉歸或赴而不弔也莊王以後晉楚御主夏盟始皆

書日卒而不書葬蓋葬當順臣子之節不書不可從其僭號言葬楚其王也坊記曰春秋不書楚越之二喪恐民之惑也穀梁傳亦曰吳楚之君不書葬時其僭號也蓋以僭號之旨今知不然者當時諸侯雖屈於楚亦以小事大而已魯既美周禮國史何至書其僭號襄公在楚楚人使其親視魯人以桃列先君殯此豈心悅誠服者况魯史書事有法乎昭二年傳宣子來聘觀書於大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魯史書且秦俗號謂之周禮可乎其實策書大體然既為夫子所取即是聖人之法孔子蓋曰其文則史其義則丘竊取之矣但求策削之旨則不可不知其本原爾惠王章卒在春秋後

襄十二年秋九月吳子乘卒 壽夢

二十五年十二月吳子遏伐楚門于巢卒 諸樊

二十九年夏閏歲吳子餘祭一名戴

昭十五年春王正月吳子夷末卒一日餘昧

二十七年夏四月吳滅其君僚

定十四年五月吳子光卒

以上吳君書卒者四弒者一皆不書葬吳至書葬者皆備稱王成公之世晉始通吳于中國晉厲公懼皆與吳會盟是年遂嫁女于吳雖同姓而不顧皆欲結之以撓楚也故書葬吳以後弒喪之禮遂定於魯至昭公亦取于吳其後魯賦於吳八百乘賦與同者書葬則以晉伯既衰欲倚吳以敵齊楚也吳用夷禮而葬必不如前故不日不書葬義與楚同夫差卒在春秋後

春秋屬辭卷之三

春秋屬辭卷之四

新安趙汝學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四

卅二內女為諸侯夫人書卒書葬不弔不書卒不會不書葬許嫁書卒來歸以夫人禮成喪書卒

莊四年三月紀伯姬卒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僖十六年夏四月丙申鄭季姬卒

襄三十年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

以上魯女為諸侯夫人書卒者三書葬者二禮諸侯絕期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尊與己同故為之服大功九月而弔夜會葬皆書于策宋共姬葬書月者從諸侯得常之例紀伯姬獨書日葬於仇人異其事也其不書葬者魯不會也杞伯姬卒亦不書者魯不弔也杞畏魯暴之敢不告其女之喪乎

僖九年秋七月乙酉伯姬卒

以上魯女未嫁書卒者一禮姊妹在室期出嫁大功未嫁其夫不為服則兄弟不為降諸侯絕旁期此許嫁諸侯故服其本服而書其卒不書葬者在室葬不以夫人禮也

文十二年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成八年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以上魯女出而書卒者二子叔姬既絕於杞故不書國杞叔姬歸老於魯非杞絕之故書國魯君皆為之服而喪以夫人之禮故書卒子叔姬不書葬同於在室也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亦不書葬魯不會也齊子叔姬非罪出而與邾伯姬皆不書卒者宣成之世恩有厚薄皆不得以夫人禮成喪也

莊二十九年冬十二月紀叔姬卒 三十年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以上魯女為娣書卒書葬者一娣卒史不書此以國二君沒無為主後故魯君為服姑姊妹之服而承喪會葬皆用殊禮故史書于

策以明叔姬婦節之高見莊公恤典之厚是亦所謂存策書之大體者而儒者不察反有責叔姬待終于鄆為非禮者蓋坐以非常求之也葬日者國亡而葬於叔故異之也

三 主王姬之昏為之服書卒

莊二年秋七月齊王姬卒

以上王姬書卒者一禮記檀弓曰齊告王姬之喪魯莊公為之服大功此禮所未有魯人以我主其昏欲以說齊爾公為之服姑姊妹之服故書卒同內女亦策書之大體所當存也後齊桓王姬亦魯主之而卒不書可見主昏脩服之非禮而桓公不可以非禮說故弗為也

四 內大夫書卒不書葬君不與小斂不書日有加命兼書字卒

于外書地不以卿禮終不書卒諱殺成喪書卒

隱元年冬十二月公子益師卒 五年冬十二月辛巳公子彊卒

八年冬十二月無駭卒 九年三月挾卒 蒙上

莊三十二年秋七月癸巳公子牙卒

僖十六年三月壬申公子季友卒 秋七月甲子公孫茲卒

文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 十四年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

宣五年秋九月叔孫得臣卒 朝 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仲

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

成四年夏四月甲寅臧孫許卒 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十七

年十一月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脰

襄五年十二月辛未季孫行父卒 十九年八月丙辰仲孫蔑卒 二

十二年秋七月辛酉叔老卒 二十三年八月己卯仲孫速卒 三

十一年秋九月己亥仲孫羯卒

昭四年冬十二月乙卯叔孫豹卒 七年冬十一月癸未季孫宿卒

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 魯 叔弓卒去樂卒事 二十一年

八月乙亥叔輒卒 二十三年春王正月癸丑叔鞅卒 二十四年

春王二月丙戌仲孫矍卒 二十五年冬十月戊辰叔孫婁卒 二

十九年夏四月庚子叔詣卒

定五年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 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

哀三年秋七月丙子季孫斯卒

以上魯大夫書卒者三十不書日者四卒于外書日書地者二當

祭而卒者二皆卿也禮王於三公六卿諸侯大夫士皆有服君於

卿大夫將葬弔於宮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以有服也故大

夫卒史必書之然傳曰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則不徒記臣子之

喪而已兼欲志恤典厚薄以見君臣始終之義焉故當祭卒而猶

繹去樂必書况公不與小斂則恤典必不備宜有以見之也杜氏

曰禮卿佐之喪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始死情之所篤故以小斂

為文至於但臨大斂及不臨喪亦同不書日襄五年冬十二月辛

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大夫入斂公在位是公與小斂則書日之事也然公孫敖卒于齊已絕卿位而書日卒者惠叔毀請於朝感子叔父雖公不與小斂恩實過厚故書日也公子牙卒時公有疾叔孫婁叔詣卒時公孫在外公孫嬰齊卒于經服皆書日卒禮不責人以所不得備為其有故非不欲臨故皆書日大夫卒于竟外則書地竟內不地傳稱季車子行東野卒于房是也今按春秋之初政不在大夫故恤典有厚薄而史亦得用其法成襄而後大夫權重君恩過厚雖有故不臨小斂與恩薄者不同故一切書日此史之變例也兼書字者二季友僖之叔父而有功於僖仲遂宣之叔父而有功於宣其喪葬皆有殊禮傳言季友受費以為上卿蓋宣之仲遂恩視季友皆賜以三命而使之世為卿也厥後叔孫昭子三命踰父兄當時以為非禮則以其先未有三命如二氏者也或謂此蓋生而賜族使世為卿然叔牙不書叔亦世為卿叔牙之子

嬰亦仍稱公孫則叔非氏也按杜氏注公子疆孝公子也謚僖伯臧孫辰疆之孫哀伯達之子謚文仲臧孫許辰之子謚宣叔是為臧孫氏季友莊公母弟季孫行父友之孫謚文子季孫宿行父之子謚武子意如宿之子謚平子季孫斯意如之子謚桓子是為季孫氏公子牙莊公庶弟公孫茲牙之子叔孫得臣牙之孫謚莊叔叔孫豹得臣之子僑如之弟謚穆叔叔孫婁豹之子謚昭子不敢婁之子謚成子是為叔孫氏公孫敖慶父之子謚穆伯仲孫蔑慶父之孫文伯穀之子謚獻子仲孫速蔑之子謚莊子仲孫羯速之子謚孝伯仲孫釐羯之子謚僖子是為子孫氏仲遂莊公子也字襄仲仲嬰齊遂之子歸父之弟公孫嬰齊宣公弟叔躬之子謚聲伯叔老躬之子字齊子叔弓叔老之子謚敬子齊弓之子字伯章叔鞅亦弓之子叔詣輒之子無駭展禽之先也蓋師佚不知其世王制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

其君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皆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周禮公侯伯之卿三命其大夫再命其士一命子男之卿再命其大夫一命其士不命大夫以下名氏不見于策九書于策皆卿也故卿卒則書王制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避賢也春秋時晉鄭皆六卿魯專於三桓見于策者四卿齊國高宗卒向晉父之子卒策書之體存而世卿之失見矣又豈待以書其氏卒為識也哉而不書卒者六公子輩公子慶父系溺公子結叔彭生皆不以卿禮葬也若公子牙實殺而以卿禮成喪亦書卒史緣一時君臣隱諱之情而錄之春秋存策書之大體而已公羊謂善季之陸氏謂善其自卒以示無譏皆失經旨公孫歸父叔孫僑如出奔不書卒仲孫何忌叔孫州仇卒在春秋後

世天子大夫卒書同內大夫葬則舉謚稱公

文三年夏五月王子虎卒

定四年秋七月劉卷卒葬公葬劉文公

以上天子大夫書卒者一書葬者一來赴而往弔也凡五人皆以內辭書之故書卒同內大夫王子虎踐土翟泉嘗主諸侯劉文公合諸侯于魯陳傳曰來赴弔如同盟禮也二子身佩周室安危諸侯之合散繫焉其來赴弔皆有不客已者不可以常禮論也葬舉謚稱公者王卿士有封國得置臣屬如諸侯也不月者禮不備也

世公母弟卒書弟書字

宣十七年冬十一月壬午公弟叔貜卒

以上公弟書卒者一册宣公母弟也傳曰凡天子之弟公在曰公子不在曰弟九稱弟皆母弟也此謂春秋所書之弟皆是時君同母之弟蓋史文實錄之法非以為加親也貜非見大夫卒不當書宣公以庶篡適喪其母弟恩視季友仲遂而使世為卿比桓莊之

族故稱弟稱字而書卒同於見大夫策書實錄而宣公之情不可掩矣若稱公子則嫌於見大夫且無以見宣公寵愛之私史非不知異母之不當踈外也陸氏諸儒辯之過矣

外弒君從赴告

隱四年春王二月戊申衛州吁弒其君完

莊八年冬十一月癸未齊無知弒其君諸兒

宣二年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弒其君夷臯四年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弒其君夷十年五月癸巳陳夏徵舒弒其君平國

襄二十五年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弒其君光二十六年春王二月辛卯衛甯喜弒其君剽

昭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弒其君虔于乾谿

以上弒君稱名氏者八九大夫不書氏未賜族也公子公孫不書屬非見大夫也雖弒君者當國得告以名者國猶有臣子不皆逆

賊之黨也非手弒而歸罪者以首惡言也趙盾歸生事三傳同

先儒疑之必欲定為手弒然後合於經此不以禮法斷之也史記

錄晉人之言曰盾雖不知猶為賊首此先王所以明臣妾之禮杜

弒逆之原其來已久非董史甫創其義也歸生為正卿而與謀其

首惡無足異者春秋以禮法脩辭學者弗深考爾楚虔弒君而比

出比歸國而虔繼事與趙盾歸生不同故書其屬而經不日以別

之陳氏曰春秋之法苟有逆意於其君雖自殺也亦書弒竊謂周

監二代放弒其君必有成憲國史書罪亦有定法非脩春秋時始

造斯律也

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弒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

莊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萬弒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僖十年春晉里克弒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

哀六年秋齊陳乞弒其君荼

以上弑君及其大夫三庶孽初立見弑二君弑而大夫死節必大臣之能與其君存亡者也故得與其君同稱弑而言及弑君者稱名氏例與上同晉獻公殺其世子逐群公子而立奚齊里克弑之荀息立卓子里克又弑之克之弑君為重耳也齊景公逐群公子而立荼陳乞召陽生立之而荼弑故陳乞為逆首二君皆以庶孽見弑與他君遇弑者不同故經不月以異之非弑君者有輕重也

文十四年九月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上蒙事月

僖九年冬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

以上弑未踰年君一不稱君者一未踰年君見弑稱君所以正其名待猶君之義也經不日別成君也奚齊庶孽國人不君故經特筆稱其君之子而又不月以異之其說別見

十六年冬十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 十八年夏五月戊戌齊人弑其君商人

襄二十一年十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

以上弑君稱人者三凡稱人皆微者史從起書之宋人弑君賊由君祖母莒人弑君賊由公子展與事與齊所歆閭職不同故經不日以別之

文元年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頹

襄三十年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

昭十九年夏五月戊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

以上世子弑君三蔡侯般淫而不父與他國子禍不同故不日以別之許止非故弑而與商臣同書日則弑逆者罪無輕重明矣

按許止事三傳皆見止非故弑而左氏記事尤詳先儒亦疑之必欲定為故弑而後合於經此亦不以禮法斷之也張主一曰止之所以異於商臣蔡般者過與故爾然春秋一施之者以臣子於君父不可過也蘇子由曰今律和御藥不如法者死蓋春秋遺意

足以斷斯獄矣

文十八年冬十月莒弑其君庶其

成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昭二十七年夏四月吳弑其君僚

定十三年冬薛弑其君比

以上弑君稱國者四告不以名氏故但稱國以弑必弑君者當國
國人皆逆賊之黨故無能以名氏告者若蔡書中行僂是也莒僕
以其實王來納諸公故魯史不著其罪然莒僕因國人以弑父而
出奔公子光弑君而自立其事與晉蔡書中行僂當國者異而亦
皆稱國以弑故不日以別之唯薛弑不月與晉里克齊陳之傳
無事實不可考

襄二十九年夏五月閔弑其季餘祭蒙公至月傳序其事亦在五月

襄四年春王二月庚戌盜殺蔡侯申

以上閔弑國君一盜殺國君一閔賤隸盜竊賊不可律以臣禮故
不言其君閔猶在官故得言弑然殺蔡侯者實諸大夫之公孫翩
也蔡人既殺翩而以盜赴經賤閔故略不書曰蔡實非盜故詳其
日以別之孟子曰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
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此春秋書弑君之義也是故凡言
弑其君者不以君有道無道異辭所以正弑逆之罪其或文同而
事異事同而文異者則以日月之法別之左氏不知經意見弑君
者或稱名氏或稱國或稱人求其說而不得遂定為例曰凡弑君
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蓋溺於邪說而不見正於孔氏之
徒者也傳記師曠對晉侯論衛人出君史墨對趙簡子論魯人出
君皆釋臣而歸罪於君劉向說苑記齊人弑君魯襄公曰孰臣而
敢殺其君乎師曠曰夫齊君治之不能任之不肖縱一人之欲以
虐萬夫之性非所以立君也其身死自取之也與師曠史墨之言

如出一口皆當時之邪說也晉靈之弑史狐以自惡書重蓋蓋者之法而猶有託為夫子之言謂趙盾為良大夫者自大夫專政士民皆知有大夫而不知有君是以君多謗而臣多譽邪說之行有自來矣此夫子所為懼春秋所由作也且見弑之君無道者豈甚於齊襄莊豈甚於周厲王乎經旨書弑者名氏而議不及其君宋昭公非有四君之惡也獨以無道稱而弑者免於討是豈春秋撥亂之法乎為左氏學者既已陷於邪說而何休范甯又推以釋二傳其不可為訓抑有其甚焉而唐啖趙宋陳氏諸儒亦皆因襲其說而未有悟其非者是亂臣賊子雖知懼於一時而卒見釋於千萬世也由赴告策書之法左氏考之不詳而又不知聖人有存策書具體之義故其失至此諸實弑而以卒告者說已見前卒葬類中

殺他國君

宣十八年秋七月邾人戕鄆子于鄆

昭十一年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 十六年春楚子

誘戎蠻子殺之

以上微者戕他國之君一夷狄之君殺中國之君一自相殺一邾人者邾大夫戕者殘也蓋邾使大夫往殘賊之傳例曰自虐其君曰弑自外曰戕孔氏曰弑者伺候間隙試犯其君戕者卒暴而來殘賊殺害弑戕皆是弑也所以別內外之名爾不自者異內弑也凡諸侯卒則名謹終事詳凶變也故見殺見弑皆名之既名蔡侯亦名楚子又特書曰所以謹華夷之辨蔡侯嘗弑君且明非討罪也其自相殺則不曰略夷狄也詳見前文篇

內殺大夫言刺

僖二十八年春公子買弑衛不卒戍刺之

成十六年十二月乙酉刺公子偃

以上內刺公子二義取周禮三刺之法公子買蓋公子之為大夫

者不言殺其大夫內事以君命為重故不以專殺為義所以明臣禮也晉文之與魯欲與楚故成衛其殺公子買懼晉也曰不卒成乃欺楚之辭史實其誣而罪見矣穆姜僑如之謀公子偃所不知雖加之罪而事不可書故但言刺而已穆姜指偃與鉏曰是皆君也蓋欲激公使逐二家非真有廢之之意季孫歸而殺偃遷也不及鉏者鉏幼公不忌也杜氏謂鉏不與謀非事實實矣啖氏謂書刺者罪當殺不知書法詳略之由也

外殺大夫稱國稱名討亂稱人不在位不稱大夫莫公子去屬眾殺稱人

莊二十六年夏曹殺其大夫
僖七年夏鄭殺其大夫申侯 十一年春晉殺其大夫平鄭父 二十五年夏宋殺其大夫 二十八年夏楚殺其大夫得臣 文十年夏楚殺其大夫宜申

宣九年冬陳殺其大夫洧冶 十三年冬晉殺其大夫先穀 十四年春衛殺其大夫孔達

成八年夏晉殺其大夫趙同趙括 十五年秋宋殺其大夫山 十六年夏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十七年冬晉殺其大夫卻錡卻犇卻至

十八年春晉殺其大夫胥童為下 齊殺其大夫國佐 襄二年冬楚殺其大夫公子申 五年秋楚殺其大夫公子壬夫 十九年秋齊殺其大夫高厚 鄭殺其大夫公子嘉 二十年秋蔡殺其大夫公子燮 二十二年冬楚殺其大夫公子追舒 二十三年

夏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寅 昭二年秋鄭殺其大夫公孫黑 五年春楚殺其大夫屈申 十二年夏楚殺其大夫成熊 二十七年夏楚殺其大夫卻宛

哀二年冬蔡殺其大夫公子駟 四年夏蔡殺其大夫公孫姓公孫霍 以上外殺大夫稱國者二十八孟子曰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

君如寇讎此春秋書殺大夫之義也古者諸侯大夫皆天子所置
凡卿大夫之獄大司寇以邦法斷之諸侯不得專殺故君殺臣皆
書殺其大夫以志專殺而有罪無罪悉名之以明臣禮示恭順公
羊傳曰稱國以殺者君殺大夫之辭也何氏曰凡君殺大夫以專
殺書其說皆是唯左氏以大夫不名為非其罪而凡書名者皆亦
其罪以實之若洩治以直言見殺公子變以謀去楚歸晉見殺皆
不得免焉孔氏引家語論洩治以區區之身欲止一國之淫昏死
而無益可謂狷矣而不得為仁劉侍讀亦曰洩治安於淫亂之朝
至廢男女之節然後言之則其從君於昏者多矣其論人臣進退
大節則善矣然春秋豈於其直言見殺而議其罪與悖亂者同科
乎若公子變之事則華夷相亂說者不辯久矣其或不名與去族
皆筆削之旨說見變文篇

僖十年夏晉殺其大夫里克

襄二十七年夏衛殺其大夫甯喜

以上外殺大夫嘗弑君者二君利其弑以除害又以忌克殺之
非討罪故史無異文

僖三十年秋衛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

以上殺大夫專廢立者一及所立公子一瑕稱公子以元咺原伯
主之命立之異於他篡者故書元咺及之而不書原屬

襄二十三年冬晉人殺欒盈二十年秋鄭人殺良霄

以上殺大夫自外復入者二皆稱人以殺以其稱兵犯國非士師
之所能治而必以國人討之也皆不書其大夫以去位而復入為
亂非其大夫也

文九年春晉人殺其大夫先都 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

昭八年秋陳人殺其大夫公子過

以上外殺大夫稱人者三先都士穀箕鄭父作亂殺先克公子過

公子過殺陳世子偃師公子招又歸罪於公子過而殺之皆以討亂告故亦稱人以殺在位故稱其大夫

隱四年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

桓六年秋蔡人殺陳佗

莊九年春齊人殺無知

以上殺篡立者三諸篡立者諸侯定其位則列於會而稱爵故宋會諸侯者皆名之不成之為君也皆稱人以殺者以其弑君代立非有司法守之所能治而國人得而討之也傳言州吁求寵於諸侯以和其民又曰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於石子是州吁之篡國人皆不與也所以石碏得信討賊之義蔡人殺五父而立其所出雍廩殺無知以報其虐名雖公而事則私其稱蔡人亦與稱國人義異春秋若弑而能以義討賊者唯衛人為正故特書月以別之

文七年夏宋人殺其大夫 八年冬宋人殺其大夫司馬

以上外殺大夫稱人者二此稱人者眾辭傳謂穆襄之族及戴氏之族是也詳見變文特筆二篇

四七 夫人出書歸

文十八年冬十月夫人姜氏歸于齊 象上子 卒月

以上魯夫人歸于父母之國者一傳曰夫人出曰歸于某夫人必襄仲殺其子而立宣公故歸其父母之國而老焉與罪出者不同然亦絕于魯故曰歸事與內女非罪出書來歸同

四八 公夫人出奔言孫

昭二十五年九月己亥公孫于齊

莊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

閔二年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

以上公孫一夫人孫二啖氏曰公夫人不可斥言奔公孫言曰

諱奔謂之孫令按夫人尊與君同故同稱孫然婦人非罪不奔其國君見出於其臣者不同故經不日以別之

諸侯出奔

桓十五年五月鄭伯突出奔蔡十六年十一月衛侯朔出奔齊

莊四年夏紀侯大去其國

僖二十八年夏四月衛侯出奔楚蒙上

文十二年春王正月邾伯來奔

襄十四年夏四月己未衛侯出奔齊

昭三年冬北燕伯欵出奔齊二十一年冬蔡侯朱出奔楚二十三

年秋莒子庚輿來奔為下日

哀二年春王二月邾子益來奔

以上諸侯出奔六來奔三去其國一有所辯則名去國不反名皆從史文不言出奔言去其國乃特筆其說皆別見諸侯出奔日衛

侯衍出奔特書日紀侯大以下失國者皆不日

桓十一年秋鄭忽出奔衛

莊二十四年冬曹驪出奔陳

昭元年秋莒展輿出奔吳

以上未踰年諸侯出奔失位者國故不稱于踰年出奔微弱不能自定國人以名赴弒君者位出奔未會諸侯故不稱爵皆不月異成君也凡國滅君奔別見大夫出奔有等別見後篇

公子入國

桓十五年夏許叔入于許

莊九年夏齊小白入于齊

昭元年秋莒去疾自齊入于莒

哀二年秋齊陽生入于齊

以上公子入國四數梁傳曰以好曰歸以惡曰入今按許叔以繼

絕八故稱字說在變文篇齊小白陽生莒去疾以篡公故不稱公子皆從史文

四四 外大夫以邑叛

襄二十六年春衛孫林父入于戚以叛

昭二十一年夏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叛

定十一年春宋公之弟辰及仲儀石碭公子地自陳入于蕭以叛 秋

宋樂大心自曹入于蕭 十三年秋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 冬晉

荀寅工吉射入于朝歌以叛

以上外大夫書入邑以叛者四入國以叛者一 樂大心不言叛者蒙上文從可知也

四五 以地來奔非卿亦書

襄二十一年春邾庶其以濼間丘來奔

昭五年夏晉欒黶以牟及防茲來奔 三十一年冬黑肱以濼來奔

以上邾夫以地來奔者三傳曰庶其非卿也以地來奔者黑肱也

地也又曰牟夷非卿而書專地也黑肱賊而書名專地故也今按邾小國雖其卿名氏亦不登于策此皆以受其叛邑書若邾伯來奔則以稱君故不書其地義各有所重更不徒錄實也

四六 出奔大夫入國賊其國稱復入

襄三十年秋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

成十八年夏宋魚石復入于彭城

襄二十三年夏晉欒黶復入于晉入于曲沃

以上大夫自外入國者一復入邑者一復入國入邑者一鄭良霄

志復私讎宋魚石晉欒黶挾仇敵害宗國故書之不同說實未篇

四七 諸侯相執

僖五年冬晉人執虞公 十九年春王三月宋人執滕子嬰齊 夏

月己酉邾人執郟子用之

哀四年春宋人執小邾子

以上諸侯相執四用之一周官大司寇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
邦國詰四方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定之諸侯無相執之道故凡
執恒稱人晉獻公襲執天子三公而滅其封國罪大於相執齊桓
伯略不及西莫能正也宋襄圖伯而執滕子用鄆子以宣其虐故
子魚謂其得死為幸小邾世服於宋於是見執而春秋將終世無
盟主久矣以策書大體所當存示錄小國而已

四 盟主執諸侯

僖二十八年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界宋人 冬晉人執衛侯歸
之于京師

成九年秋晉人執鄭伯 十五年春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襄十六年春晉人執莒子邾子以歸 十九年春晉人執邾子

以上盟主執諸侯六盟主有討罪之義故雖稱人以執與諸侯相
執同文而事異其道有得失故筆削之旨或稱侯以執說見變文

篇唯襄二十六年晉人為衛孫氏故會澶淵執甯喜衛侯如晉晉
人執之而經不書者為晉執君不可以訓故削而不錄在存策書
大體中為變例之三

五 中國執夷狄之君

哀四年夏晉人執戎蠻子赤歸于楚

以上中國執夷狄之君一歸于楚者楚人圍蠻氏蠻子赤奔楚
人有辭且以師臨上雖故趙孟執蠻子歸之楚雖敗亡之餘群臣
能輯睦以事其君晉外失諸侯而疆家內訂自知非楚敵也

六 夷狄會而執中國之君

僖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孟執宋公以
伐宋

以上夷狄會而執中國之君一宋公一會而虐二國之君又不度
德量力而致楚子于孟於是見執而國受亡蓋不知有出爾反爾

之戒者也於楚君足議焉凡會執別稱人此蒙諸侯言之說見謹華夷篇

五十一 夷狄相執

昭四年夏楚人執徐子

以上夷狄會而相執一此申之會也徐為夷久矣既世事楚而又服于吳徐子又吳出也故楚人執之

五十二 大夫見執則書至非專使不稱行人從公還不書至

昭二十三年春王正月晉人執我行人叔孫婁昭 二十四年春婁至自晉

以上大夫出疆見執書至一傳曰行人言使人也婁如晉謝取邾師見執故稱行人凡大夫行不書至降於君也被執則書至謹事變重國卿也

成十六年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莒丘

昭十三年八月晉人執季孫意如以歸驪上 十四年春意如至自晉

以上大夫從公見執者二不稱行人非專使也凡大夫從公不書伐鄭之役行父從公以僑如之諸見執而書平丘之會意如從公以邾莒之訴見執而書雖見執也苟從公歸則不書行父從公歸意如踰三乃得歸也凡大夫出入從公不書執則書與公將不言帥師敗則稱師義同皆國史成法行父執書月著例

五十四 王臣見執自我而行則書還接我書至

文十四年冬單伯如齊齊人執單伯 十五年夏單伯至自齊

以上王臣書如書執書至者一單伯以王命為魯請于叔姬如齊見執還又過魯故書之一如吾大夫

隱七年冬我伐凡伯于楚丘以歸

以上我執王臣以歸一由魯聘還見執故書變執言伐乃脩春秋之辭說見變文篇

五十五 外大夫見執非專使不稱行人非卿雖殺之不書

桓十一年九月宋人執鄭祭仲

莊十七年春齊人執鄭祭仲

僖四年夏齊人執陳轅濤塗

襄二十六年秋晉人執衛甯喜

定元年春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

以上外執大夫五鄭祭仲宋人誘而執之鄭屠齊人以伯令召而

執之陳轅濤塗執于師衛甯喜執于會宋仲幾執于京師故皆不

稱行人宋執祭仲使立庶篡適城周宋仲幾不受功晉人專執

于京師皆書月以異之

襄十一年秋楚人執鄭行人良霄 十八年夏晉人執衛行人石買

定六年秋晉人執宋行人樂祁犁 七年秋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
侵衛

以上外執大夫四良霄如楚告將服于晉見執石買如晉以伐齊

見執樂祁犁如晉以宋久不來聘見執衛侯欲叛晉使北宮結如

齊而私使執之以侵我皆以專使往故稱行人

昭八年夏楚人執陳行人于微師殺之

以上楚執行人殺之一陳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太子偃師而宣公

子西卑微師赴于楚且告有立君楚人執而殺之宣十四年鄭人

殺楚使申無畏不書非卿也

五十六 外放大夫

宣元年夏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

哀三年秋蔡人放其大夫公孫獵于吳

以上外放大夫二放謂棄置於此而不得他適齊放驪矦于崇山

蓋古有此法薛氏曰諸侯不得專放書放其大夫僭天子之事也
呂氏曰稱國以放君與大夫咸與焉稱人以放國亂無政而衆人

檀放之

昭八年冬十月壬午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

以上楚滅中國而放其大夫一招殺陳世子楚子志在取陳也

故不能正其罪書師者經變文說見謹華夷篇

春秋屬辭卷四

